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社保中心 2022 年镇村两级代办员专项经费支出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机关事业单位和居民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2610831MB29431768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郭建川（签章）

联系人：郭杰

联系电话：15596078396

评价时间：2023 年 3 月 1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子洲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镇村两级代办员专项经费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机关事业单位和居民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2022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为镇村两级代办员提供日常工作经费。			2022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镇村两级代办员完成本年度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30	数量指标	次数	全县范围内	全年	8	8	
		质量指标	高质量	高质量	高质量	8	8	
		时效指标	及时	法定时效	及时	8	8	
		成本指标	预算数	30万元	30万元	6	6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性	经济	3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性	社会性	社会性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	生态	生态	10	8	维持养老保险平稳运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10	8	有待更进一步促进养老保险事业发展
	满意度指标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96	

子洲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镇村两级代办员专项经费支出项目 2022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做好 2022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镇村两级代办员工作。
2. 项目建设内容：维持养老保险事业平稳运行，进一步促进养老保险事业发展。

（二）项目目标

2022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镇村两级代办员专项经费支出				
主管部门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0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 2022 年社保机关养老、城乡居民镇村两级代办员工作			2022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镇村两级代办员完成本年度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30	数量指标	次数	全县范围内	全年	
		质量指标	高质量	高质量	高质量	
		时效指标	及时	法定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数	30 万元	30 万元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性	经济	3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性	社会性	社会性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	生态	生态	维持养老保险平稳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有待更进一步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总预算资金 30 万元，全部来源于财政预算资金，没有增减年初的预算，共使用 30 万元，无结余。资金使用过程严格遵守市县两级规定的使用范围使用，不存在任何资金的挤占挪用现象。支付过程严格遵守本单位项目资金使用条例的规定。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元）
1	2022-6-27	养老保险镇村两级 代办员代办费	代办费	220000.00
2	2022-6-27	养老保险镇村两级 代办员代办费	新参保人员奖励	10215.00
3	2022-8-8	养老保险镇村两级 代办员代办费	社保中心宣传费	39800.00
4	2022-9-15	养老保险镇村两级 代办员代办费	社保中心办公费	4439.00
5	2022-10-11	养老保险镇村两级 代办员代办费	社保中心宣传费	11731.59
6	2022-10-11	养老保险镇村两级 代办员代办费	社保中心办公费	11905.00
7	2022-10-11	养老保险镇村两级 代办员代办费	社保中心办公费	1921.47
合 计				300000.00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我单位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镇村两级代办员专项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总分 100 分，得 96 分，等级为“优”。

自评主要涉及项目执行率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10 个方面，具体如下：

执行率指标方面共 10 分，得 10 分；数量指标方面共 8 分，得 8 分；质量指标方面共 8 分，得 8 分；时效指标方面共 8 分，得 8 分；成本指标方面共 6 分，得 6 分；经济效益指标方面共 10 分，得 10 分；社会效益指

标方面共 10 分，得 10 分；生态效益指标方面共 10 分，得 8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共 10 分，得 8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共 20 分，得 20 分。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 项目管理情况。我中心已制定相关制度，由单位负责人全面审核项目执行情况，副主任具体监督实施过程，各司其职。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基本不存在问题。

(二) 改进措施 以后要尽量做到提前与上级部门联系、对接，及时支付。

五、自评小组

评价 人 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郭建川	主任	子洲县机关事业单位和居民养老保险 经办中心	郭建川
	闫保青	副主任	子洲县机关事业单位和居民养老保险 经办中心	闫保青
	郭杰	工作人员	子洲县机关事业单位和居民养老保险 经办中心	郭杰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3 年 3 月 16 日